

证券代码：871529

证券简称：鼎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鼎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鼎峰科技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洪长根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6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,80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洪长根、洪高颖、夏家康、周祝生、王国权、章迪、洪佳峰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洪长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洪佳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章迪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周祝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詹早良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夏家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妹红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750,35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5-009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洪长根、洪高颖、章迪、洪佳峰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蒋慧青、徐伟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

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洪 长 根	董事	任职	2025-05-16	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洪 佳 峰	董事	任职	2025-05-16	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章迪	董事	任职	2025-05-16	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周 祝 生	董事	任职	2025-05-16	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詹 早 良	董事	任职	2025-05-16	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夏 家 康	监事	任职	2025-05-16	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王 妹 红	监事	任职	2025-05-16	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浙江鼎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